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52)

(1)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及
(2) 董事會轄下專業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會宣佈(i) 王國文博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及(ii) 鄭大昭教授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職務，由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1)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i) 王國文博士（「王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及(ii) 鄭大昭教授（「鄭教授」）因決定投入更多時間以專注其他業務發展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職務，由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鄭教授確認其與董事會概無出現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需要本公司股東垂注。

王博士之履歷詳情如下：

王博士，56歲，持有南開大學國際經濟學博士學位，並於北京大學完成供應鏈管理博士後研究，持正高級經濟學研究員職稱。王博士現任中國（深圳）綜合開發研究院理事、物流與供應鏈管理研究所所長。彼兼任中國物流學會副會長、供應鏈管理專業協會中國圓桌會首席代表、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中物聯」）區塊鏈應用專家委員會主任及中物聯綠色物流專家委員會主任委員等，以及南開大學、北京交通大學及香港理工大學客座教授。由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王博士曾任深圳市飛馬國際供應鏈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21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博士曾任世界銀行及亞投行專家，以及APEC亞太供應鏈聯盟（A2C2）中方業界召集人。彼於二零一八年榮獲由中物聯頒發的「中國改革開放40年物流行業專家代表性人物」及由中國交通物流協會頒發的「改革開放40年交通運輸與物流傑出專家40人」的稱號。王博士在區域經濟、產業規劃、物流與供應鏈管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

王博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起為期三年，惟需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王博士每年享有董事袍金港幣350,000元，此乃董事會按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估計王博士需要為本公司事務投入的時間後所作推薦建議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博士：

- (i) 現時及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職務；
- (ii) 現時及過去概無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
- (iii) 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或控股股東（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定義）概無任何關係；及
- (iv) 並無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述涵義的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就委任王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並沒有任何資料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的規定而須予以披露，且並沒有任何其他有關委任王博士的事宜需要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鄭教授任內為本集團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歡迎王博士加入董事會。

(2) 董事會轄下專業委員會成員的變更

鑑於上述(1)提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的變更，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起，(i)審核委員會由曾志博士（主席）、潘朝金先生及王博士組成；及(ii)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潘朝金先生（主席）、李海濤先生及王博士組成。

承董事會命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劉旺新

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海濤先生、劉征宇先生、王沛航先生及戴敬明博士；非執行董事胡偉先生及周治偉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朝金先生、曾志博士及王國文博士。